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25〕35号

关于申报江西省专利奖的通知

各教学、学术单位:

根据江西省市场监管局《关于做好江西省省长质量奖和专利奖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赣市监质〔2025〕3号)的精神及要求,江西省专利奖申报工作开始启动,现将我校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

- 1. 凡是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专利权,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,均可推荐:
- (1) 在 2025 年 1 月 1 日 (以授权公告日为准)前被授予发明、 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(不含国防专利、保密专利);
- (2) 候选单位、候选人应是在本省注册或具有本省户籍、工作居住证的专利权人,或与在赣公民、组织合作并对本省经济社会发展有突出贡献的其他地域的专利权人:
 - (3) 专利有效,权属明确,无专利纠纷;
 - (4) 专利已经实施两年以上,并取得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已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、省科学技术奖、历届省专利奖(含专利转化运用奖)的专利不能申报。

- 2. 各专利类型的具体要求
 - (1) 发明专利项目类

发明专利权稳定,技术方案新颖,有重大创新,属国内外首创,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同类技术的先进水平,对相关领域或行业技术进步产生了重大作用,且核心技术在本省实现了产业化,已产生十分显著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。

(2) 实用新型专利项目类

实用新型专利权稳定,技术方案构思巧妙、新颖,原创性较强,在产品结构、形状或者其结合上有重大创新,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同类技术的先进水平,对相关领域或行业技术进步产生了重要作用,且关键技术在本省实现了产业化,已产生了十分显著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。

(3) 外观设计专利项目类

外观设计专利权稳定,在形状、图案、色彩或其结合等方面设计独特并具有较高水平,其功能和造型充分协调,原创性和实用性较强,材料选用科学、节约资源、符合绿色环保要求,且在本省实现了工业应用和产业化,产品质量安全可靠,有效提升了相关产品的市场竞争力,已产生十分显著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。

3. 同一专利只能申报一种奖项。省专利奖侧重评选技术创新程 度高且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的专利,省专利转化运用 奖侧重评选产生了突出经济社会效益的专利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- (一)申报人请访问以下链接填写申报书并按要求上传附件资料,申报网址: http://jxzlj.jxnqi.cn/。
 - (二) 申报资料清单
 - 1.《江西省专利奖申报书》;

- 2. 专利权人的身份证明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;
- 3. 专利证书、权利要求书及说明书全文复印件;
- 4. 法律、法规要求检测或审批的项目,须出具法定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有关主管行政机关批准文件;对形成国家或国际标准发挥作用的,须提供标准管理部门的证明材料;
- 5. 税务机关出具的经济效益证明和其他证明(税票)该专利产生社会效益的有效证明材料;
 - 6. 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须提交该项专利的检索报告;
 - 7. 项目或产品彩色照片, 规格为8英寸;
- 8. 专利许可他人实施的,须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"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";
 - 9. 公示证明材料;
- 10. 生态环境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税务、市场监管、应急管理等有关主管部门意见;
 - 11. 特殊情况必须提供的其他材料。
 - 以上材料各打印1份, A4 双面印制, 左侧装订。
- (三)各单位汇总申报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,于 2025 年 05 月 25 日前报送至科技产业处。



